

特急

上海市财政局

沪财库〔2016〕76号

关于发行2016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九期）

有关事宜的通知

2016年上海市政府自贸区债券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为支持本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64号）、《关于做好2016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6〕22号）以及报经财政部批准的在上海自贸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试点方案等有关规定，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同意，本市决定面向上海自贸区内已开立自由贸易账户等账户的区内及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行2016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九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现就本期债券发行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发行条件

(一) 发行场所。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二) 品种和数量。本期债券为 3 年期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计划发行面值总额为 30 亿元。

(三) 时间安排。2016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00-10:40 招标，12 月 9 日开始计息，招标结束至 12 月 9 日进行分销。

(四) 上市安排。本期债券按照有关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自贸区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平台内交易流通。

(五) 兑付安排。利息按年支付，每年 12 月 9 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2019 年 12 月 9 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本期债券由上海市财政局支付发行手续费，并办理还本付息事宜。

(六) 发行手续费。本期债券发行手续费为承销面值的 0.5%。

二、竞争性招标

(一) 招标方式。招标总量 30 亿元，采用单一价格招标方式，标的为利率。

(二) 时间安排。2016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00-10:40 为竞争性招标时间。

(三) 参与机构。2016 年上海市政府自贸区债券承销团成员（以下简称“承销团成员”，名单见附件）有资格参与本次投标。

(四) 标位限定。每一承销团成员最高、最低标位差为 30 个标位，无需连续投标。投标标位区间为招标日前 1 至 5 个工作日（含第 1 和第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国债收

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上下各浮动 15%（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之间。

（五）招标系统。上海市财政局于招标日借用“财政部国债发行招投标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

三、发行款缴纳

承销团成员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前（含 12 月 9 日），按照承销额度及缴款通知书上确定金额，将发行款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上海市财政局指定账户。缴款日期以上海市财政局指定账户收到款项为准。承销团成员未按时缴付发行款的，按规定将违约金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上海市财政局指定账户。支付报文中附言为必录项，填写时应当注明缴款机构名称、债券名称及资金用途，如：××公司 2016 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九期）发行款（或逾期违约金）。

上海市财政局收款账户信息：

户 名：上海市财政局国库存款户

开户银行：国家金库上海市分库

账 号：090000000002271001

汇入行行号：011290001007

四、其他

本期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政策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执行。

除上述有关规定外，本次发行工作按《关于印发〈2016年上海市人民政府自贸区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沪财库〔2016〕71号）、《关于印发〈2016年上海市人民政府自贸区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沪财库〔2016〕72号）规定执行。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2016年上海市人民政府自贸区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上海市财政局

2016年12月1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国库司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6年12月1日印发

附件：

2016年上海市政府自贸区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一、主承销商

- | | |
|----------------|------------------|
|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承销团一般成员

- | | |
|------------------|-----------------|
|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9、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5、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 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 7、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4、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